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688台北市安和路一段29號9樓
承辦人：鄭舜介
電話：(02)2752-7286#134
傳真：(02)2771-8392
電子信箱：jie@tma.tw

受文者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6月7日
發文字號：全醫聯字第09900011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行政院衛生署函知該署統計98年出生通報資料之出生性別比例，部分醫療機構及接生者之出生性別比例，已逾自然情況下之出生性別比例（105至106比100），請 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不得為非性聯遺傳疾病診斷之胎兒從事產前性別鑑定，及應病人之要求進行產前性別篩檢之處置；更不得以性別差異為由而施行人工流產手術，違者將依相關醫療法規論處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衛生署99年6月1日署授國字第09904008744號函（如附件）辦理。
- 二、相關訊息刊登本會網站、臺灣醫界雜誌。

正本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副本：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
全國聯合會 校對

理事長 李明濱

99. 6. 09 第1頁 共1頁 4879

上網
鄭舜介
PR.6.9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收文編號	收文日期	期	歸檔編號
1481	99.6.03	16:50	檔號： 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衛生署 函

10688
台北市安和路1段29號9樓

地址：10341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6號
聯絡人：魏毓映
電話：04-22550177#437
傳真：04-22545145
電子信箱：yin11@bhp.do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6月1日
發文字號：署授國字第099040087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署統計98年出生通報資料之出生性別比例，部分醫療機構及接生者之出生性別比例，已逾自然情況下之出生性別比例（105至106比100）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不得為非性聯遺傳疾病診斷之胎兒從事產前性別鑑定，及應病人之要求進行產前性別篩檢之處置；更不得以性別差異為由而施行人工流產手術，違者將依相關醫療法規論處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婦產科醫學會、台灣醫院協會
副本：本署醫事處、本署國民健康局婦幼及生育保健組

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授對單(一)

署長 楊志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室主管決行